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009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7號(警政署)

聯絡人：專員侯昌霖

聯絡電話：自動02-23517983；警用722-6229

傳真電話：自動02-23952091

電子信箱：hou070@np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射擊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警字第11108723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11164P001834_111M0872308_111D2014452-01.pdf)

主旨：貴會舉辦「111年7月份全國射擊排名賽」，申請各射擊團體之參賽選手提領槍彈展開賽前練習及比賽案，同意照辦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警政署案陳貴會111年7月15日射競字第11100003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文號：教育部體育署110年12月22日臺教體署競(二)字第1100046334號函及111年6月24日臺教體署競(二)字第1110023076號函。
- 三、旨揭賽事地點、日期及項目如下：

(一)空氣槍：

- 1、7月28日(東區)：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。
- 2、7月27日(主場)：國家運動訓練中心-公西靶場。
- 3、7月28日(北區)：國家運動訓練中心-公西靶場。
- 4、7月30日(南區)：高雄市大寮靶場。

(二)火藥槍：

1、7月28~29日(25M)：國家運動訓練中心-公西靶場。

2、7月29日(50M)：國家運動訓練中心-公西靶場。

(三)飛靶：

1、定向飛靶：7月22日~24日-臺南市立體育場。

2、不定向飛靶：7月29日~31日-臺南柳營靶場。

四、賽前練習(為手步槍或飛靶項目比賽開始日前7日在全國各靶場實施)及比賽期間各單位依規定提領槍彈，並委託比賽場地槍彈庫房儲存，由貴會指派專人負責協同庫房所屬射擊運動團體管理。

五、檢附各參賽單位及選手名單1份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射擊協會

副本：教育部、各直轄市政府警察局、臺灣警察專科學校、基隆市警察局、新竹市警察局、嘉義市政府警察局、彰化縣警察局、雲林縣警察局、嘉義縣警察局、屏東縣政府警察局、宜蘭縣政府警察局、花蓮縣警察局、臺東縣警察局、金門縣警察局、本部警政署保安組(均含附件)

2022/07/19
12:40:24
電子公文
交換